

上街信息

第 58 期

中共上街区委办公室

2019 年 11 月 6 日

我区召开区委常委班子对照党章党规找差距专题会议 11月5日，我区召开区委常委对照党章党规找差距专题会议，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重要论述，对照党章和《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》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《以案促改警示教育材料选编》，全面查找违背初心和使命的问题，刀刃向内深刻反思，真刀真枪整改落实。

宋洁、耿勇军、李新军、汤晓义、赵晨阳、李献民、时旭逐一发言，紧扣党章和《准则》《条例》《选编》，对照“22个是否”，坚持把自己摆进去、把职责摆进去、把工作摆进去，逐条逐项对照检视，全面、深刻查找问题，剖析根源，并提出

整改方向和改进措施。每位同志发言后，其他同志开门见山，严肃认真提出意见建议。

宋洁要求，**一要提高政治站位**。班子成员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，不断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；要坚决执行党的政治路线，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，不断加强党性锻炼，提高把握政治大局和政治方向的能力；要经常对照《党章》进行政治“体检”，严格执行《准则》《条例》，自觉做政治上的明白人、老实人。**二要强化理论武装**。要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、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、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河南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重中之重，认真学习《党章》《准则》《条例》，坚持读原著、学原文、悟原理，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；要大力发扬马克思主义学风，把学习成效转化为推动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具体措施。**三要抓好问题整改**。要以此次专题会为契机，坚持立行立改、真改实改，以问题整改实效检验主题教育实效。**四要强化责任担当**。班子成员要率先垂范，不折不扣地执行好党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，保持久久为功、善始善终的韧劲和恒心，为加快美丽上街建设贡献力量。（区委宣传部）

我区召开区委常委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调研成果交流会 11月5日，我区召开区委常委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调研成果交流会。会上，宋洁、耿勇军、李新军、汤晓义、赵晨阳、李献民、时旭作交流发言。

宋洁指出，调查研究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，是开展好工作的

基础，是解决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的利器。各级领导干部要提高政治站位，树立全局意识，把调查研究作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委决策部署的重要抓手，推动调查研究工作常态化，为实现各项工作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撑。要围绕让上街“美”起来这一目标，着眼全区大局和长远发展，结合工作实际，深入研究影响和制约高质量发展的突出问题、群众反映强烈的难点痛点堵点问题、管党治党面临的实际问题，在错综复杂的关系中找到解决问题的方法、开出管用良方。要从调研报告中充分吸纳“养分”，把调研发现的问题及时纳入主题教育整治范围，找准工作切入点，从好建议中梳理制定政策举措，从好经验中提炼固化长效机制，切实把调研成果运用好、转化好。（区委宣传部）

中心路街道“三字诀”抓紧抓实主题教育 9月下旬以来，中心路街道用好“快、学、实、改”四字诀，确保主题教育抓紧抓实。一是“学”字当头，在学深悟透上下功夫。开设初心讲堂，以身边人身边事教育党员；印发“初心小红书”，方便党员随时随地学习；举办主题知识测试、硬笔书法比赛、诗歌朗诵比赛，丰富学习形式，形成了浓厚学习氛围。二是“实”字为要，在干事为民上下功夫。搭建小板凳恳谈会、长廊议事厅等民意诉求平台，了解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，推行“街道吹哨、部门报到、项目化推进”工作机制，联合共建单位解决了老人就餐难、背街小巷路灯不亮等民生问题。三是“改”字为基，在廉洁高效上下功夫。把“改”字贯穿主题教育全过程，结合“作风提升年”活动，修订规章制度67条，提升工作质量和效率。（中心路街道）

新安路街道扎实开展社区标识标牌清理规范工作 一

是部署到位。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工作，要求各社区充分认识此次清理工作的重要性，对照阵地标识标牌规范清单，先行自查清理。二是宣传到位。组织学习相关文件精神，明确清理范围，严格清理标准，确保清理整治工作取得实效。三是指导到位。街道社治办逐社区指导工作，对悬挂不规范、内容过期、样式破损、无实质内容的机构牌子和制度牌子进行统一清理规范，确保社区逐一检查过关。截止目前，已全面完成规范标识标牌工作，共撤销机构牌匾 15 个，合并功能室标示标牌 27 个，下墙制度牌 44 个，拆除破损展板、宣传栏 10 块，规范荣誉墙 2 块。（新安路街道）

区司法局开展“规范执法行为 促进执法规范”专项行动 11 月份以来，区司法局开展该专项行动。一是“两明确”，即明确专项整治的对象及重点。将全区各级依法履行行政监管职责的行政执法机关作为整治对象，查摆梳理出 7 项重点内容，确保专项整治工作有的放矢。二是“双检查”，即开展自查自纠和重点抽查。有关部门结合实际情况开展自查自纠，建立整改台账，进行初步整改。针对重点执法部门，通过召开座谈会、调阅执法案卷等，进行重点督查。三是“双完善”，即完善执法主体资格和行政执法投诉机制。重新梳理区本级行政执法主体，并向社会进行公布。制定投诉受理办理流程，建立投诉受理机制，运用群众监督，促进执法规范。（区司法局）

本期送：区县处级领导

发：峡窝镇、各街道办事处、区直各单位负责同志

责任编辑：王秦利 宋逸群